

数学科学学院
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
复试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贵州师范大学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》的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总原则

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统一复试、择优录取。

二、组织管理

1. 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学院复试工作的组织、管理和协调，认定复试成绩，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2. 成立复试监督小组，负责对学院复试过程进行监督检查，并受理考生的举报和投诉工作，确保研究生复试、录取等各个环节公平公正，电话：0851-83227507.

三、拟接受计划

学科专业	招生计划数
045104 学科教学(数学) (全日制)	9 (其中，研究生支教团 1 个)
070101 基础数学	2
070102 计算数学	2
145200 密码	2

四、接受条件

具体条件见《贵州师范大学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》。

五、复试办法

(1) 复试方式

复试为线下复试，采用面试、笔试（专业能力测试）相结合的方法

式进行。

①资格审查：按照《贵州师范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章程》提交资格审查材料。

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 9:00 开始。

地点：数学科学学院 S103 教室。

②笔试：

学科教学(数学)笔试科目：《数学教育概论》。

基础数学和计算数学笔试科目：《常微分方程》。

密码笔试科目：《离散数学》。

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 9:30-11:30。

地点：数学科学学院，具体见现场安排。

③面试：主要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和应用技能掌握的程度，利用所学知识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等。外语综合能力测试在面试阶段进行。由考生抽题作答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
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 14:00 开始。

地点：数学科学学院，具体见现场安排。

（2）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及使用

考生的复试成绩是录取排名的重要依据。复试成绩总分为 200 分，其中笔试（专业能力测试）100 分、面试 100 分。复试笔试（专业能力测试）、面试任一部分低于 60 分视为复试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

复试成绩于复试结束后两日内在数学科学学院官方网站上公布。

六、其他

（1）体检在拟录取阶段进行，拟录取考生按照《贵州师范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章程》要求参加体检并提供相应体检报告。

（2）拟录取前，学院全面审查拟录取考生的各项报考资格材料，确认无误后，上报拟录取名单至学校。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官网统一公示。

（3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

①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的；

②2026 年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的，或受到处分未解除的；

③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；

④体检不合格的。

以上各项最终解释权属贵州师范大学数学科学学院。

贵州师范大学数学科学学院

2025 年 9 月 29 日